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1年7月16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十六次会议，公司于2021年7月13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全体董事发出了会议通知。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李柠先生召集主持，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与会董事经充分讨论，审议并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通过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为优化公司治理结构，结合公司实际情况，现对《公司章程》进行修订。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二）通过关于修订《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治理情况，现对《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三）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根据公司实际治理情况，现对《董事会议事规则》进行修订。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四）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经届满，为了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广泛征求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后，公司董事会提名李柠先生、张海峰先生、孙贞文先生、王朝光先生、杨爱军先生、李明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李柠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2、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张海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3、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孙贞文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4、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王朝光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5、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杨爱军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6、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李明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五）通过《关于公司董事会换届选举暨提名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任期已经届满，为了顺利完成董事会的换届选举，公司董事会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经广泛征求意见，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进行资格审核后，公司董事会提名林杰辉女士、刘光超先生、狄瑞鹏先生、武建平先生、朱小峰先生、冯伟先生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其中林杰辉女士具备注册会计师资格，为会计专业人士，现提请董事会进行资格审核。出席会议的董事对以上候选人进行逐个表决，表决结果如下：

1、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林杰辉女士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2、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刘光超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3、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狄瑞鹏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4、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武建平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5、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朱小峰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6、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同意冯伟先生为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公司现任独立董事对本项议案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认为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任职资格、提名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独立董事候选人尚须深圳证券交易所对其任职资格和独立性审核无异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 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七) 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八) 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九) 通过关于修订《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十) 通过《关于召开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按照《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定于 2021 年 8 月 2 日召开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将本次董事会会议第一、二、三、四、五项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9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特此公告。

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1 年 7 月 16 日

李柠先生简历：

男，1985年6月出生，中国国籍，持有香港身份证，无永久境外居留权；毕业于中国公安大学，法学本科。曾任山西太和相业实业集团董事长。现任香港资源控股（股票代码 HK2882）董事会主席；金至尊实业发展（深圳）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法人；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

李柠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查询，李柠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张海峰先生简历：

男，1965年5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硕士学位。曾任北京银河伟业数字技术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董事长。现任北京汉邦智慧科技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法人。

张海峰先生目前持有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859,160 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 0.29%。张海峰先生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查询，张海峰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孙贞文先生简历：

男，1974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9年毕业于天津大学，工学硕士；2014年创办天津普泰国信科技有限公司，任总经理；曾获天津市科技进步奖四项，申请专利及软件著作权五十余项，曾获天津市“131人才工程”第一层次人才、天津市五一劳动奖章、滨海高新区十大杰出青年、天津市新型企业家、天津市创新创业领军人才等荣誉。2019年荣获“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专家”荣誉称号。现任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孙贞文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查询，孙贞文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王朝光先生简历：

男，出生于 1972 年 4 月，大专学历，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天津鑫鼎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科未来控股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现任山西广安机电设备安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西中正达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北京金汇鼎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山西茂华镁业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云南葛洲坝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云南葛洲坝园投城市运营投资有限公司董事长、香港资源控股有限公司董事局联席主席、北京沐朝控股有限公司监事。

王朝光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朝光先生与公司现任董事长李柠先生为一致行动人关系，王朝光先生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王朝光先生未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查询，王朝光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杨爱军先生简历：

男，1968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1993年毕业于北京理工大学；曾任奥林巴斯(深圳)有限公司任职生产部管理系长、云南拓谱科技有限公司任职市场部市场经理；现任云南同创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杨爱军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查询，杨爱军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李明先生简历：

男，出生于 1963 年 11 月，大专学历，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曾任职于四川石油管理局川东钻探公司；曾任重庆银星智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部经理、宗申产业集团有限公司审计主管、重庆银星智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兼证券投资总监、青岛齐星车库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现任山东齐星车库安装有限公司执行董事、中泊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中泊（北京）智能停车技术有限公司执行董事、群岛科技（重庆）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董事会秘书。

李明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和 3.2.7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查询，李明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林杰辉女士简历：

女，1978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博士。具有注册会计师、注册税务师、国际注册内部审计师资质，多年企业财务管理工作经验。现任北京汉邦高科数字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林杰辉女士已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林杰辉女士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查询，林杰辉女士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刘光超先生简历：

男，1973年7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民建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北京大学法学专业毕业，硕士研究生学历。曾任北京机械设备进出口公司总经理助理、北京正见永申律师事务所专职律师、碧水源良业环境艺术有限公司常务副总裁；现任北京市道可特律师事务所主任、联泓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光超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刘光超先生是第八届全国律师协会理事；第八届、第九届、第十届、第十一届北京市律师协会理事；第一届、第二届朝阳区律师协会副会长；2009-2020年度中国经济五十人论坛企业家理事；中国金融四十人论坛理事；中国妇女发展基金会理事；2010-2020年度中央党校市场经济研究会理事；2005-2020年度北京市人民政府特邀建议人；2004-2020年度朝阳区人民政府法律顾问；第十四届、第十五届、第十六届朝阳区人大代表。

刘光超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查询，刘光超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狄瑞鹏先生简历：

男，出生于 1964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北京大学国际经济学硕士，美国新奥尔良大学金融经济学博士（财务管理方向）。历任清华大学金融系助理教授、清华大学 EMBA 项目副主任、清华大学经管学院助理院长；现任清华大学经济管理学院全球高管课程项目主任、仁东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江南模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狄瑞鹏先生已取得上海证券交易所颁发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狄瑞鹏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 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 3.2.4 条和 3.2.7 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查询，狄瑞鹏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武建平先生简历：

男，1952年11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中共党员。曾任解放军某部战士、北京公交公司职工、北京市总工会职工大学干部、国务院办公厅正处级干部、中国农业银行总行信贷部处长。

武建平先生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武建平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第3.2.4条和3.2.7条所规定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经查询，武建平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朱小峰先生简历：

男，1979年2月出生，中国国籍，中共党员、民建会员，无永久境外居留权，工学学士，毕业于解放军信息工程大学计算机科学与技术专业。曾任职于解放军总参谋部、中央军委办公厅，主要从事文秘、机要通信、军队信息化等相关工作；现任绍兴榕石企业管理企业（有限合伙）有限合伙人。

朱小峰先生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朱小峰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查询，朱小峰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

冯伟先生简历：

男，1963年3月出生，中国国籍，美国永久居留权，拥有北京外国语大学英语文学学士及美国乔治华盛顿大学教育学硕士学位。曾任职于中国文联、美国斯密森国家博物学院、伟达国际公关公司、戴尔公司、维亚康母公司/MTV电视台威亚康母（中国）等；现任美国电影协会大中华区总裁及亚太区副总裁。

冯伟先生已书面承诺，将参加最近一次独立董事培训并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认可的独立董事资格证书。

冯伟先生目前未持有公司股份，与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5%以上的股东、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惩戒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经查询，冯伟先生不属于最高人民法院网站列示的“失信被执行人”。